

## 我對中國福傳有感

新甲型 H1N1 流感，俗稱「北美流感」或「豬人類流感」正在威脅著全球，大家都擔心會否在人與人、人與禽鳥的接觸當中受感染。想起今年三月，我來到石家庄和北京，與當地神長、修士及教友作信仰交流，從中我也受到感染。不過，這種感染並不是病毒流感，而是我對中國福傳「有感」，一個強而有力的相互感染，一些深刻的感受。十多年來，再沒有到過河北省如此分享信仰，今次重返舊地，實在有不少美好和難忘回憶。是次與國內兄弟姊妹的相聚，碰上不少親切面孔、熟識名字的舊友，為我最深刻的，更是由河北同胞唱出中國腔調的信仰歌曲，充滿著中國人的情懷，更勾起了在我內的中國心。《愛使我們相聚在一起》一曲，當唱到「天主聖神使我們心靈合一，愛使我們相聚在一起」一句，使我感到能與大家結緣，在團體內歡聚，全是天主聖神賜予的福份。這福份更是我們作為基督徒的福氣，能在基督的奧體內結合；因著這份福氣，我們才可向別人見證這份愛，才可以通傳福音和感染他人。對我來說，我對中國福傳「有感」，正是因為這次交流，使我體會到基督徒要先經驗在主內的福氣，司鐸要先肯定自己召叫的福份，才能活出和見證福音的精神，才能使國內的福傳工作具有感染力。我希望通過本文，分享一下福傳的本意和精神，再而談談我對國內福傳的一些感受，藉此在主內彼此互勉。

聽聞北京教區在這幾年要強化傳教工作，為使更多人認識基督，加入天主教會。這樣，福傳工作顯得更為重要和優先。今日我們常把「福傳」一詞掛在口邊，其根本意義和精神，是否真的在我們每一位基督徒的言行中，活現出來呢？按照羅馬聖職部於 1997 年的《教理講授指南》36-39 號所指，「福傳」一詞就是天主啓示的傳遞、福音的傳授、喜訊的傳揚、救恩的通傳。如果要應用聖經的圖像講述教會福傳，種子的比喻是最適合不過的，這也是《教理講授指南》所應用的。只有經歷不同的福傳過程，並配合人的皈依階段，信仰種子才得以撒播和扎根、發芽和成長，直至成熟。結出果實後，其種子能繼續傳播開去。

簡單來說，福傳工作是生生不息的，它標誌著基督徒接受福音的恩賜，同時是基督徒宣講福音的使命。這裡，我想起另一個聖經的圖象，用它來談論福傳，可能另有意義，就是十童女等待基督新郎時手持的油燈，一盞油燈要盛載足夠的油，油著燈芯浸上來，才能燃點發光。經驗告之，因著天主的愛，藉不同途徑，我們藉著認識福音而皈依天主，藉著接受聖言而轉化生活，日漸肖似基督，我們的生命由此燃起了的亮光。基督徒要手持一盞「信仰油燈」，為世界發光發熱，同時也能要點燃其他人的油燈。「福傳」的意義正在於此，人要先體驗到聖言的聖化和福音的陶化，才能把這福音傳遞給別人，與別人分享聖言的生命。這樣，

福傳的第一步就是要為非教友準備一盞有油而可作燃點的「信仰油燈」，這就是慕道培育。有時，人要先經過信仰交談、福音初傳的過程，才可進入系統的慕道培育，開始禮儀生活和愛德行動。準備一盞「信仰油燈」就如同領受入門聖事前的培育過程，讓兒童及成人慕道者能妥善地加入教會，讓他們的信仰燃點起來。當然，「信仰油燈」能否燃點全是天主的恩賜、聖言的造就，但教會內的神職人員、傳道員及教友團體的參與和見證，就是讓這「信仰油燈」添上足夠柴油，這更是不可或缺的，而「信仰油燈」的完備與否更在乎於培育時期的長短，以及培育內容的質素。不過，縱使擁有一盞完備而有足夠柴油的油燈，也不代表它能夠長期點燃，故此燃點了的「信仰油燈」也要不斷加油，不然油燈的火光也會熄滅。每位新教友的這盞油燈，無論多麼完備有油，如不加油，也不能延續其信仰生命；加油使它繼續發亮發光，並能把這火光傳遞給他人，就是指入教後的延續培育，即福傳的另一步。當然，「信仰油燈」的完備，有時並非全取決於有否加油等主體因素，也會因客觀環境，導致其燈芯的粗線繩僵化或變緊，因不過油而無法用作燃點。一些信仰被俗化社會環境蠶食的傳統天主教國家，當中的基督徒需要「福音新傳」，如同需要給燈芯不過油的油燈，重新換上新燈芯一樣，讓福音在其信仰生活上重新扎根。既然，每一位基督徒都需要一盞盛滿油而燃點發亮的「信仰油燈」，同時用來燃點他人，我們的福傳工作該如何開展呢？簡單來講，使自己成為完備有油的「信仰油燈」，與燃點他人油燈是不可分割的。「福傳」同時是實踐福音生活與見證福音信仰本身，一盞發光的油燈，自然也能照亮和燃點他人，而我們活出基督的聖言之同時，也正是把基督的聖言通傳和感染他人，這構成每一位基督徒的身份和使命。一位名乎其實的基督徒，在活出基督精神之同時，也是在參與見證基督的使命。

去年 11 月的世界主教會議第十二屆大會《致天主子民書》，清楚指明聖言對基督徒生活和使命的重要性。基督徒的身份建基於聆聽天主聖言的啓示聲音(第一章)及活出基督的面貌(第二章)。為此，基督徒要扎根於聖言的居所(第三章)，即教會生活的四大支柱，包括聆聽聖言，聖事禮儀，祈禱生活和愛德服務，才能走上聖言的道路(第四章)，把聖言帶進世界，活出見證聖言的福傳使命。換言之，基督徒的福傳使命，就是要承擔其先知，司祭及君王的三重職務，這與塑造基督徒身份所要具備信仰生活的四大支柱，同是一枚硬幣的兩面，二者不能缺一。更清楚地說，沒有肯定和認清自己基督徒的身份，就無法實踐基督徒的信仰使命；同時，若不承擔教會的福傳使命與職務，也不能表達出基督徒的身份。基督徒的先知宣講職務，讓我們要聆聽聖言、信從基督，才能因著信仰培育，向人宣講聖言，包括福音初傳、教理講授、主日講道。司祭的禮儀職務，標誌著基督徒要妥當地領受聖事、實行祈禱，藉此聖化自己成為愛德生活的真實標記，才能藉禮儀

的服務，使別人獲得信仰轉化、皈依天主。君王的社會見證職務，要求人履行愛德，藉這愛德的使命，基督徒能服務他人，踐行真理和正義。

如果把「信仰油燈」的比喻，以及《至天主子民書》的訓示，用於反省國內的福傳情況，基督徒身份與使命的培育和強化，該是整個福傳的方向：（一）給兒童及成人一盞盛滿油的完備「信仰油燈」是當務之急。有時，可能堂區急於要達到傳教效果，希望有相當的入教人數，就簡化了兒童的入教培育，或推出成人入教前三個月至半年的培育「即食套餐」，這是無法孕育出基督徒的皈依生活和使命的。相反，一個系統和整全的慕道培育時期是必須的，目的不在於信仰知識的傳授，而是要使基督徒的信仰生活扎根於天主聖言，由聆聽聖言到與基督聖言相遇，由回應聖言到實踐聖言。（二）對於國內的青年，一般成人的長時期系統培育，也可能未為適合。基於社會環境的種種限制、現今物質享樂的氛圍，他們在尋求愛和生命價值的過程中，往往容易迷失、受誘、受挫，甚至失望；這樣，建議在青年過渡期內，不妨花多點時間，作慕道前期的培育，可以分不同主題或單元，讓青年人在個人成長、人格，文化，家庭，社會等各方面，強化自我認識、生命價值和團體參與。事關，青年人一旦連自我肯定和價值都未能確認，更沒法認清基督徒的身份和使命。（三）對於所謂「老教友」，他們是由背誦要理問答而培育出來的一群，面對著今天多元與複雜的社會發展和環境，要活出信仰生活和使命，實在會遭到極大挑戰和影響，其「信仰油燈」的燈芯可能也已出了問題，需要「福音新傳」。（四）今日，國內的福傳方向可能只偏重於入教前提供「信仰油燈」，但所盛載的油往往不足，更重要的是缺少繼續「加油」的功夫，即沒有信仰培育和團體的銜接。入教前培育固然重要，但入教後延續培育和信友團體，為信友的信仰成長和見證更是不可忽略。不然，基督徒的信仰身份和福傳使命，不能持守和實現，更無法建樹教會。沒有延續培育的「加油」，即使是滿載油的油燈，一旦燒盡，也沒法燃點，更無法繼續點亮他人，結果反而是新教友逐一流失。唯有革新現有善會，以及發展新教友的信仰小團體，才可幫助新教友融入教會生活，扎根於信仰的四大支柱——聖言與信仰，禮儀與聖事，祈禱和靈修，以及倫理與愛德見證，好讓他們活現基督徒的生命和使命。（五）要使兒童，青年和成人能恆常地手持著一盞燃點著「信仰油燈」，並能燃亮他人，這不該是修士、修女或教友傳道員一人，以及傳道小組的職責，而是整個堂區團體的事，並該在堂區司鐸的訓導職務下進行。其實，堂區的福傳工作不單只屬於教友先知、司祭和君王三重使命，更有賴司鐸如何踐行這三項職務。今日國內大多的堂區司鐸，可能只集中於施行聖事，即司祭或聖化職務。但司鐸的先知與訓導職務，更要顯明於其教理講授及主日講道的工作；這並不是要求每一位堂區司鐸，要走在前線，親身教授所有兒童、青年和成人要理，甚至出外傳教，而是他們須對堂區各項福傳工作、慕道及培育課程的編排和內容，導師的教理演繹和方法應用等，給予協

助，指引和監管。至於司鐸的君王或管理職務，就是要推動、統籌及發展堂區不同教友善會和團體之信仰生活、社會服務與愛德見證。

無論如何，按現今國內教會的培育和資源情況，我對國內的福傳工作要給予正面評價，並充滿希望的，相信以上福傳方向的反省和建議，都是在國內可行的，一些更是指日可待，這正好配合著普世教會的訓導。正如教宗本篤十六世於2007年於《至中國天主教會的牧函》中所言，他要牧者和平信徒緊記：宣講福音，要理講授和愛德事業、禮儀和敬拜活動，以及牧靈上的各種策略，屬於主教與他們的司鐸。他們要不斷延續著宗徒們在聖經和聖傳中傳遞下來的信仰（第七項）。就司鐸培育方面，教宗勸勉神職人員必須接受適當的持續培育，不單為了在國內複雜情況下宣講福音，更是為了在現時社會文化的劇變執行司鐸職務，負起「福音新傳」的使命（第十三項）。就奉獻生活方面，教宗重視獻身生活者（修士及修女）在教理講授及堂區組織活動中不能取代的角色（第十四項）。在成人的信仰入門方面，教宗既強調相稱及嚴謹的慕道培訓期，以孕育成年人的信仰，藉入門聖事而加入教會，並同時鼓勵堂區繼續為受洗的教友提供札實而深入的延續信仰培育。就慕道形式方面，教宗引用《平信徒》宗座勸諭 61 號及《天主教教理》1230-1231 號，指出慕道培育配合禮儀階段的入教過程，以及受洗後的釋奧培育和教理講授之重要性。至於培育內容，教宗尤提醒：「傳福音並不只是理智上的傳授，更是通傳生命的經驗，即整個人存在之淨化和轉化，並在共融中一起邁進」（第十六項及註 55）。而宣講福音、為主作証，皆屬於整個國內教會的使命，因為天主教會本身因著基督的傳教訓令，成為福音生活和宣講的團體。（第十七項）另外，隨著保祿年的結束，教宗已宣布 2009 年六月十九日揭開「司鐸年」。在保祿年，教會強調基督徒的信仰皈依和福傳使命，這與教宗於司鐸年要推動司鐸延續培育，強化司鐸訓導、聖化和管治職務，互相呼應。人的信仰皈依，教會的福傳工作與司鐸的身份和職務，是互為緊扣的，而基督的面貌更好藉著司鐸的生活和使命，得以在教會內具體化，並在世界裡彰顯出來。最後，願天主聖神繼續在這五旬節，給中華大地燃發更新，求天主降福國內的天主子民！

教理講授——林老師（載於河北石家庄神哲學院 2009 年六月份「河」刊）